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庄园牧场”）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依法行使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确保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贯彻落实，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9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12次监事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监事均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议案
2019 年 1 月 2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关于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019 年 1 月 30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审议〈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议〈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7、《关于审议〈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业绩公告〉的议案》 8、《关于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9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p>10、《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审议〈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12、《关于审议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3、《关于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2019 年 1 月 31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p>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p> <p>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的议案》</p>
2019 年 3 月 11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p>1、《关于同意变更〈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p> <p>2、《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3、《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4、《关于核查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p>
2019 年 4 月 24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p>1、《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p> <p>2、《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p>

		<p>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3、《关于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2019 年 6 月 21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p>1、《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p> <p>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2019 年 8 月 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9 年 8 月 1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p>1、《关于审议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2019 年 9 月 19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p>1、《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议案》</p> <p>3、《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p>
2019 年 10 月 24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p>1、《公司 2019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p> <p>2、《公司截止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个月的季度业绩公告的议案》</p>
2019 年 12 月 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p>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p> <p>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风险提示的议案》</p> <p>7、《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的议案》</p> <p>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p> <p>9、《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0、《关于聘请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p>

2019年12月17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实施地点的议案》
-------------	--------------	--------------------------------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监督、检查情况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全体监事通过召开监事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等方式，监督公司依法运作，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违规经营的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违法违规造成公司损失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2018年度报告、2019年度各期财务报表和定期报告及相关文件执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各期财务报表和定期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财务状况以、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五）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审查了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

- 1、2019年公司H股募集资金存放于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 2、2019年公司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存在以下问题：

(1) 2019 年 9 月, 公司签订了《进口牛委托代理协议(协议编号: ZYMC-2019-0903)》, 需要向第三方天津澳海浩德进出口有限公司预付牛只购买款 474 万元, 公司财务人员因失误将该笔款项由募集资金专户支付。2019 年 12 月, 公司发现后立即将该笔款项 474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 2019 年 12 月, 公司在与浦发银行兰州分行开展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时, 将在该行的募集资金账户中 6,000 万元转入该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账户, 其中 2,000 万元已于 2020 年 1 月由保证金账户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按照内部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2019 年度审计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核查时提出的要求及时进行了规范和纠正, 2020 年 3 月公司将 4000 万元资金转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07,485,797.96 元(含利息收入)。

根据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含 A、H 类别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尚未使用的全部募集资金 107,031,161 元(含利息收入)将全部用于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 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瑞嘉牧业。公司(包括瑞嘉牧业)已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部支行、持续督导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出具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0): 经 2020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嘉牧业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部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8210000110120100084325, 该专户仅用于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该专户截止 2020 年 4 月 1 日余额为 107,485,477.96 元(含利息收入)。

除上述事项外, 公司 2019 年已严格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 信息披露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六）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三、2020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0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与检查；继续保持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严格履行相关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情况、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3日